

合同编号: BFY-202308

## 弱电系统维保服务合同

甲 方: 叶县人民医院

乙 方: 郑州备羽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BYF-2023-08

签订地点: 平顶山-叶县

## 运行维护服务合同使用说明

- 1、合同适用于硬件设备购买后，单独签订的运行维护合同。也可以与设备购买合同结合使用。
- 2、对合同预留的空格，合同签订后不能空缺。
- 3、对本合同模板内容的变更应报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和合同审查部门批准。
- 4、对合同文本括号中备选项，要根据实际进行删改。
- 5、合同各页由经办人进行小签，或加盖骑缝章。

合同编号：BFY-202308

甲方：叶县人民医院  
公司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乙方：郑州备羽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焦战旗  
法定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28 号院 21 号楼 3 层 302 号  
开户行：建设银行郑州桐柏路支行  
帐号：41001519010050222083  
邮政编码：450000  
联系人：焦战旗  
联系电话：0371-63331280

鉴于甲方需要弱电系统维保护服务，以保证甲方的相应系统良好运行；乙方同意凭借自身的人员与技术优势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相应服务，并接受甲方提供的维护费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弱电系统维保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将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款享受权利、履行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乙方同意，如果在合同正文与合同附件以及其他文件中做出的承诺不一致的，以甲方所选择的对甲方最有利的承诺为准。

#### 第一条 维护服务事项

1. 提供现场固定维护人员。人员要求具备 IT 设备维护能力且保持稳定，人员若不符合要求甲方可要求更换，人员更换需提前和甲方沟通，服务范围涵盖医院所有科室。
2. 服务内容：电脑、打印机、病房呼叫系统、网络及布线、电子智能门禁、电子

屏的维修与维护以及办公耗材的供应(办公耗材的供应与弱电智能化部分的 500 元以下配件,供应超出 500 元的部分,三个月统计一次上报信息科审核后走财务支付流程),并进行设备管理和日常维护;

3. 每年需提供现场巡检工作 2 次(由代理公司派人与现场人员共同完成)。巡检包括磁盘整理(清理、分区等等);病毒查杀对系统进行优化(对系统进行打补丁、升级、或者系统重装)对于不符合要求的其他软件进行更新;对于不能上办公网和机器速度较慢或者其他故障的机器进行解决;对所有设备进行维护登记。

4. 甲方在将本单位的弱电系统维保维护服务交由乙方维护之前,双方应对设备硬件的自然情况(硬件配置、外观状况,文档资料等)和使用状况进行核对。

#### 第二条: 维护服务费用

1 年维护服务费用: 人民币大写: 肆拾贰万壹仟元整(¥: 421000.00 元)。

支付方式如下:

A) 甲方与乙方完成协议签订后,甲方每月月初向乙方支付上个月的维护费用人民币大写: 叁万伍仟零捌拾叁元整(¥: 35083.00 元)。

B) 合同双方确定,甲方将本维保服务费以电汇方式支付至乙方下述银行帐户中:

帐户名称: 郑州备羽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郑州桐柏路支行帐号: 41001519010050222083

C) 若乙方户名称、开户行号有变更,应在合同约定的付款日期的十五个(15)工作日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合同专用章)。

D) 本合同项下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

#### 第三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 指定专人负责日常的协调与配合,以便乙方提供维护服务过程中的沟通与实施,及时高效地解决相关问题。

(2) 甲方应真实填写设备维护申请表,乙方对设备自然情况核对无误后,及时提供相应的维护服务。

(3) 甲方有权派专人参与维护服务的全过程。甲方有权制定、修改维护工作考核制度,并有权根据考核制度对乙方提供的维护服务进行考核,乙方同意此制度是合同的一部分并完全遵照执行。

(4) 甲方需向乙方提供维护服务各功能的优先顺序级别,以便乙方在维护人力不足时按该级别响应服务。

(5) 甲方有权对乙方维护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并有权在认为乙方维护人员不能完成或合理完成维护工作时要求更换维护人员。



(6) 甲方应向乙方无偿提供住所一间, 用于乙方人员的住宿和维修工房。

## 2、乙方权利和义务

(1) 设备维护开始前, 按照甲方管理规定办理入局(入室)手续

(2) 设备维护过程中, 遵守国家、行业和甲方有关维护的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 服从甲方的调度和检查, 确保安全, 避免人身事故和通信阻断事故发生。因乙方违反本条约定造成通信阻断、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的, 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 组织专职人员队伍进行维护服务, 并保证从事该项目维护服务的人员胜任其工作, 并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更换不适合人员。

(4) 按照甲方的要求, 在最短的时间内或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为甲方提供相应的维护服务。并根据甲方设备型号和实际情况, 为甲方提供备机若干上, 保证甲方不间断工作。

(5) 建立《系统维护服务工作记录》, 确保这些资料的完整、清晰、准确, 并随时提供甲方核查、确认。

(6) 乙方技术人员在进行维护过程中, 应对该设备的现状及所产生的后果事先向甲方进行通报, 并妥善保管甲方存于硬件设备内的相关程序、软件、数据。因出现设备故障所造成的损坏, 应及时通知甲方, 在甲方授权后对其进行维护。

(7) 乙方技术人员维护过程中, 发现原有设备或不是本次合同约定范围内的设备存在问题, 有责任向甲方汇报, 并提出设备维修方案, 在得到甲方确认后, 方可进行维修。

(8)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保密及信息安全法律对甲方系统设备及网络设备进行维护, 建立完善的安全保密制度, 不得擅自拷贝系统中的数据及资料, 不得向任何其他第三方透漏或泄漏, 否则造成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9) 乙方在进行系统维护过程中, 对设备故障所造成的硬件损坏, 属于自然损坏的, 由甲方承担维修费用; 属于乙方违反操作规程造成的损坏, 由乙方承担维修费用或予以赔偿。

## 第四条维护服务时限

1、乙方服务时间: 7\*24 小时:

2、工作时间内, 乙方故障响应时间 2 分钟之内, 到达现场时间 10 分钟, 设备维修时限 30 分钟, 如设备故障 2 小时内没有解决需协调进一步处理, 并提供有备机。

3、甲方员工直接和乙方维护人员联系; 乙方现场维护人员公布维护电话(手机和固定电话)。

4、乙方应建立维护记录(维护记录要求甲方相关人员签字)。

5、服务期满后, 甲方将签发一份证明服务期满的证书。服务期满后, 如果

出现特殊和紧急情况且在甲方要求下，乙方承诺将派遣其专家以本合同约定价格到现场对系统进行维护。

#### 第五条合同期限

1. 本合同有效期为 1 年，2023 年 8 月 16 号到 2024 年 8 月 16 号自本合同成立之日起生效。合同期满后，若双方无争议，乙方将优先续签。

#### 第六条承诺与保证

1、乙方承诺在本合同中所涉及的所有系统和合同技术等内容不会侵犯第三方的任何权利。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涉及的所有系统和合同技术等内容的知识产权由乙方拥有或由权利方授权乙方使用和经营，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书面的知识产权证明或者授权文件。涉及本合同中所有系统和合同技术的相关知识产权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2、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任何时候对所持有的有关另一方的任何保密信息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使用以及向第三方提供或者披露与对方业务有关或与本合同事项有关的保密信息。

A) 保密信息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和附件，因签订本合同而进行协商、谈判所涉及的事项；甲乙双方的商业秘密；其他任何具有保密性质的信息；

B) 免除保密责任的事项如下：公众信息，已成为公众一般可以取得的资料和信息；依法披露，按照法律要求需向有关国家机关、机构公开的内容。

C) 甲乙双方有义务、有权接触保密信息的人员遵守本条内容。

3、本合同无论以何种原因终止，本条约规定内容仍然具有法律效力。

####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造成另一方损失，应向对方承担及时和全面的违约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给对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合同一方因违约行为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对于支付违约金后仍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的部分，仍负有赔偿责任。

2、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擅自解除合同。

3、如超过协议规定的响应期限 30 天后乙方仍不能提供服务，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而乙方仍须立即付给甲方上述违约金和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和利息，并负责赔偿甲方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

4、若因本合同发生任何纠纷，由乙方自负费用解决，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中止履行，直至解除协议。

5、如甲方不能按照约定期限支付本合同项下的维护服务费用，甲方同意向乙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乙方有权按逾期款项部分，以每日 0.05% 的比例向甲

方收取逾期付款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数额最多不超过每月维护服务费用的 10%。

6、乙方在履行义务过程中,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通信事故、重大阻断,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7、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服务中,如造成质量事故、财产损失、人身伤亡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 **第八条不可抗力**

1、本合同任何一方如果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合同的履行,则合同履行相应顺延,顺延时间等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并可根据实际情况全部或部分免除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的违约责任但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2、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 48 小时内将情况书面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证明,同时应尽最大努力减少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损失。

####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所有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自争议发生之日起叁拾(30)日内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将争议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但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变更或解除,应采用书面方式,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成为本合同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果一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享有解除权,其行使解除权时应及时将解除合同的意思通知对方。解除合同的通知送达对方之日起,本合同效力终止。

3、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双方未行使或延迟行使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不构成放弃其权利,任何单独的或部分的行使权利也不排除其进一步的行使。

4、本合同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并不影响其他有效条款的效力和履行,但甲乙双方同时应停止履行该等无效条款,并在最接近其原意的范围内将其修改为有效条款。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6、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相互发送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



料,应采用可靠的信件、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并按本合同首页中列明的联系信息送交对方。如本合同首页中所述有关甲乙双方的联系信息发生变化,变化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因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7、本合同双方均保证其为合法存续的主体,其签署并履行本合同不会违反相关法律和对其具有约束力的相关文件,并已获得有关的政府审批和其他必要的授权(如需)。

8、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合同履行期内,除非双方另行补充协议,否则乙方无权擅自将本合同项下对甲方的债权转让给第三方。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

时间:2023年8月16日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

时间:2023年8月16日

